

2020年广州市南沙第一中学自主招生简章

按照《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0年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经批准，我校2020年自主招生工作简章如下：

一、招生计划、范围

2020年我校自主招生计划为**39**人，其中招收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不超过学校自主招生计划计划的 8%。我校面向南沙区进行自主招生。

二、报名条件

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考生可报名参加我校自主招生：

（一）具有广州市户籍（含政策性照顾学生）和南沙区学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或符合来穗人员随迁子女报考公办普通高中条件的南沙区初中应届毕业生，或具有南沙区户籍的返穗初中应届毕业生。

（二）认同我校“博采、融汇、厚积、创新的办学理念，在初中阶段综合素质优秀，学科特长突出，具有创新潜质，具有出色的学术潜质和思维品质的初中应届毕业生。

三、综合能力考核办法

我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选拔标准和申报学生的综合材料确定参加综合能力考核的学生名单。然后对考生进行人格特质、学习能力、思维品质等方面的全面考核和评估，择优录取。

（一）综合素质能力考核内容：

1. 学科基础、思维品质；
2. 小组面谈、活动体验。

（二）综合能力考核地点：

广州市南沙第一中学高中部（丰泽东路）

四、报考流程

（一）网上报名：**6月19日8:30至6月22日17:30**，凭考生号和密码登录中考服务平台（<https://zhongkao.gzzk.cn/>），选择报名学

校，并下载《2020年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报名表》（简称《报名表》，下同），完成基本信息、个人简介、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情况以及综合表现评价、推荐材料等佐证材料填报后，按指引将《报名表》上传至平台。考生须在**6月22日17:30前**对报名信息进行确认，逾时未确认的报名信息无效。

（二）确定综合能力考核名单：6月27日前，我校组织开展资格审核，确定参加综合能力考核考生名单。

（三）综合能力考核资格名单公示：6月28日至7月2日，在广州招考网、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示我校综合能力考核资格考生名单。

（四）志愿填报：7月6日至7月10日，进入我校综合能力考核名单的考生登录中考服务平台在提前批录取前独立招生学校填报志愿。

（五）考核通知：7月27日至7月29日，考生在我校官方微信自行打印准考证。

（六）综合能力考核：8月1日，我校组织开展自主招生综合能力考核。请留意学校官方微信通知，请考生携带身份证、准考证于上午8:30前到达我校高中部育新一楼。

（七）预录取资格名单公示：8月3日至8月7日，在广州招考网、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示预录取资格考生名单。

（八）正式录取：获得自主招生预录取资格的考生，其初中毕业生学业考试成绩须达到**2020年南沙区普通高中第一批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

五、宿位安排

我校招收的所有学生都能够安排宿位。

六、咨询及投诉处理机制

（一）学校高度重视对自主招生的规范管理，认真做好资格审核、综合能力考核组织实施工作，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公示要求，全面实施阳光招生。严肃自主招生工作纪律和执纪问责，认真落实学校监管责任，

主动接受考生、学校和社会监督, 确保自主招生工作公平、公开、公正。

(二) 咨询及投诉方式:

咨询电话: 陈老师18022855566

投诉电话: 杨老师18022855388

电子邮箱: 27468793@qq.com

学校网址: <http://www.nanshayizhong.org.cn>

微信公众号: 广州市南沙第一中学

学校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丰泽东路

七、附则

学生应本着诚信的原则提供真实准确的报名申请材料, 若存在虚假内容或隐匿可能对学生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事实, 一经查实, 立即取消其自主招生资格, 并上报市教育局按相关规定做进一步处理。

本《简章》由我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广州市南沙第一中学

2020年6月16日